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 股东曹永贵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所持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曹永贵	是	59, 000, 000	2018年04月12日	2018年10月12日	深圳前海必 达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	31. 98%	个人融资

2、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曹永贵持有公司股份 184,472,517 股,占公司总股本 的 32.65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81,804,513 股,占其持有公司 股份总数的 98.55%, 占总股本的 32.1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。

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14日

